

新北市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表一：計畫案）

第一部分	本部分由機關人員填寫	備註
壹、基本資料		
1-1 計畫名稱	2020 年新北市鐵道馬拉松接力賽	
1-2 主辦機關單位	新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1-3 填表人員： <input type="checkbox"/> 業務承辦人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非業務承辦人員 姓名：王珮鈞 職稱：科員 電話：(02)29603456 分機 4096 e-mail：AQ6722@ntpc.gov.tw		
1-4 機關性別聯絡人： 姓名：王國振 職稱：主任秘書 電話：(02)29603456 分機 4022 email：AC5237@ntpc.gov.tw		
1-5 計畫屬性： 1-5-1 計畫決行（單選）： <input type="checkbox"/> 府一層決行計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非府一層決行計畫 1-5-2 計畫列管（可複選）： <input type="checkbox"/> 性別平等方針列管計畫/ <input type="checkbox"/> 施政計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般性 工作計畫		
1-6 計畫內容涉及領域（可複選）	1-6-1 <input type="checkbox"/> 就業、經濟、福利領域 1-6-2 <input type="checkbox"/> 人口、婚姻、家庭領域 1-6-3 <input type="checkbox"/> 教育、文化、媒體領域 1-6-4 <input type="checkbox"/> 人身安全、環境領域 1-6-5 <input type="checkbox"/> 健康、醫療、照顧領域 1-6-6 <input type="checkbox"/> 社會參與領域 1-6-7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請簡述計畫涉及領域：休閒/觀光）	
1-7 計畫依據	1. 憲法增修條文第 10 條第 6 項：性別平等及歧視禁止。 2. 憲法第 153、155 條以及增修條文第 10 條第 7、12 項：對弱勢族群、團體之特別扶助。	簡要說明計畫主要執行依據：(1)法律、政策、施政計畫項目等；(2)CEDAW、新北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新北市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新北市性別平等委員會決議等。
貳、受益對象（單選）	2-1 <input type="checkbox"/> 計畫以特定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為受益對象 2-2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計畫受益對象無特定區別與限制，預計參與人員性別比例，男： <u>3118</u> 人；女： <u>2475</u> 人。性別比例：男： <u>55.7%</u> ；女： <u>44.3%</u>	

新北市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表一：計畫案）

	2-3 <input type="checkbox"/> 計畫受益對象無特定區別與限制，但無法推估實際使用人數	
參、問題與需求評估		
3-1 計畫之現況問題與需求概述	<p>「新北市鐵道馬拉松接力賽」屬長距離團體路跑賽事，由一隊7人接力完成全長47.6公里，且第1棒須為女性跑者擔任，其餘棒次跑者性別不拘。該賽事自2016年辦理第1屆至今(2020)年第5屆，每年約5千名跑友參與，歷屆參賽者性別分布情形約為男性55%、女性45%，分布情形穩定且比例差距不大。</p>	<p>簡要說明計畫之現況問題與需求。(蒐集相關質化或量化統計資料，如性別、年齡、身心障礙、職業、城鄉區域等分類資料，呈現問題現象與需求為何)</p>
3-2 和本計畫相關之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本項目請運用主計單位建議性別分析法進行)	<p>1. 依據行政院性別平等處「2019年性別圖像」顯示，2017年13歲以上國人平常有規律運動習慣者占33.2%，惟男性(35.6%)高出女性(30.9%)4.7個百分點。</p> <p>2. 依據「新北市鐵道馬拉松接力賽」歷年參賽者統計顯示，參賽者女性比例分別為45%、43%、42%、43%、44%，未有劇烈變化。</p> <p>3. 本賽事活動歷年參賽者的性別比例與前述國人平常有規律運動習慣的性別比例趨勢相符，均為男性高於女性。</p>	<p>1. 性別統計資料收集內涵：(1)計畫涉及對象；(2)執行與服務結果統計；(3)執行過程統計。</p> <p>2. 統計資料包括：全國、新北市及新北市各區之性別統計、及年齡、教育程度、社經與族群。</p> <p>3. 針對前述統計結果說明；另若該計畫受益對象無區別，但內容涉及一般社會認知既存的性別偏見或統計資料顯示性別比例差距過大者，亦需進一步說明。</p>
3-3 建議未來需要強化與本計畫相關的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及其方法	<p>3-3-1 修訂類別與項目： _____</p> <p>3-3-2 需局處配合單位(可複選)： <input type="checkbox"/>局處業務單位/ <input type="checkbox"/>局處會(統、主)計室</p>	<p>關於市府主計處輔導各機關提升辦理統計業務效能係指：</p> <p>1. 若指標欠缺或不足者，需透過市府主計</p>

新北市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表一：計畫案）

<p>（無建議之項目者「免填」）</p>	<p><input type="checkbox"/>其他，請說明： _____</p> <p>3-3-3 需市府主計處輔導機關，提升辦理統計業務效能</p> <p><input type="checkbox"/>需要，輔導公務統計增修或統計調查</p> <p><input type="checkbox"/>不需要</p>	<p>處輔導機關透過辦理公務統計方案增修訂，於公務統計報表新增統計項目，以定期蒐集所需數據。</p> <p>2. 如欲辦理統計調查者(不包含意向調查)，需透過市府主計處輔導機關辦理統計調查計畫，以利推動。</p>
<p>肆、計畫目標概述(併同敘明性別目標)</p>	<p>藉由推廣度假路跑(Running Holidays)活動，辦理賽事讓選手親身造訪，以雙腳認識雙溪貢寮地區，並發放選手消費券與地方餐飲業、旅宿業合作，達到運動旅遊推廣地方觀光目的。</p>	
<p>伍、促進與確保計畫融入性別觀點之方法(5-1至5-5可複選)</p>	<p>5-1 <input type="checkbox"/>計畫研擬階段諮詢或調查不同性別者之預期受益者/使用者，對此議題的看法。</p> <p>5-2 <input type="checkbox"/>計畫研擬階段之公聽會或相關籌備會議，邀請性別學者專家、團體或受益對象參與，且任一性別比例達1/3</p> <p>5-3 <input type="checkbox"/>計畫研擬階段諮詢性別學者專家或團體</p> <p>5-4 <input type="checkbox"/>計畫規劃、執行人員接受與該議題相關之性別平等訓練</p> <p>5-5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其他，請說明：<u>藉由活動賽制設計(第一棒須為女性選手)鼓勵女性參與</u></p> <p>※ 勾選5-1至5-4者，簡要說明參與日期、方式及參與者身分等： _____</p> <p>5-6 <input type="checkbox"/>計畫無涉及，請說明原因： _____</p>	<p>說明計畫於研擬、決策、發展、執行之過程中，不同性別者之參與機制。</p>
<p>陸、評估內容 (一) 資源與過程</p>		

新北市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表一：計畫案）

<p>6-1 經費配置 (單選)</p>	<p>6-1-1 <input type="checkbox"/>計畫為特別新增性別預算項目（性別回應預算）</p> <p>6-1-2 <input type="checkbox"/>計畫特別增加性別預算額度（性別回應預算）</p> <p>6-1-3 <input type="checkbox"/>計畫於原有額度中調整配置（性別預算調整）</p> <p>6-1-4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僅執行方式改變，預算未變動</p> <p>※勾選 6-1-1 至 6-1-4 者，簡要說明上述計畫原列、新增或調整項目與金額：</p> <hr/> <p>6-1-5 <input type="checkbox"/>計畫無涉及，請說明原因：</p>	<p>說明該計畫所編列經費如何針對性別差異，回應性別需求。</p>
<p>6-2 計畫與性別相關之實施方式與作為 (無特定性別作為者，亦請簡要說明原因)</p>	<p>計畫活動以 7 人為一隊共同完成接力賽事，賽制設計第 1 棒須為女性跑友，藉此鼓勵及確保女性跑友參與活動。</p>	<p>1. 說明計畫主要執行策略或方式，以回應性別需求與達成性別目標，例如辦理人員訓練、提供服務、製作文宣等。</p> <p>2. 計畫並未針對性別議題採取任何措施與作為者，請簡要說明原因。</p>
<p>6-3 宣導傳播 (6-3-1 至 6-3-3 可複選)</p>	<p>6-3-1 <input type="checkbox"/>製作性別平等宣導特別單張、文宣、影片、廣播或宣導品（項目： _____）</p> <p>6-3-2 <input type="checkbox"/>針對特定群體（如新住民、高齡者、兒少、客家、原住民....等）製作有利其閱聽之單張、文宣、影片、廣播或宣導物（項目：_____）</p> <p>6-3-3 <input type="checkbox"/>結合與受益對象或議題相關之區公所、里鄰、社會團體、社區組織、民間</p>	<p>說明計畫宣導方式如何針對不同背景的目標對象(包括不同語言的男女)，採取不同的傳播方法，如廣播、單張、跑馬燈等。</p>

新北市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表一：計畫案）

	<p>企業共同辦理，擴展議題宣導（結合單位：_____）</p> <p>6-3-4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計畫無涉及，請說明原因：</p>	
<p>6-4 性別友善措施（單選）</p>	<p>6-4-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計畫搭配其他對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友善措施或方案。 具體作法：<u>賽制設計規定第1棒須為女性跑友。</u></p> <p>6-4-2 <input type="checkbox"/>計畫無涉及，請說明原因： _____</p>	<p>說明計畫之性別友善措施或方案，例如孕婦(或親職活動)停車措施、托兒措施、哺集乳室、女性生理護墊、性別或親子友善廁所等。</p>
<p>(二)效益評估</p>		
<p>6-5 平等取得社會資源（可複選）</p>	<p>6-5-1 <input type="checkbox"/>計畫的目的優先維護弱勢性別者權益，特別是女性及弱勢性別者處境（如受暴婦女、新住民女性、女性就業、偏鄉女性、原住民女性、身障等）</p> <p>6-5-2 <input type="checkbox"/>計畫的問題回應不同性別需求，並確保執行過程能被考量</p> <p>6-5-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預期計畫的結果具有促進女性或弱勢性別者平等獲取社會資源與社會參與 ※針對上述簡要說明：<u>藉由賽制保障女性參與活動機會。</u></p> <p>6-5-4 <input type="checkbox"/>計畫無涉及，請說明原因 _____</p>	<p>提供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平等機會獲取社會資源，提升其參與社會及公共事務之機會。</p>
<p>6-6 預防或消除性別隔離（可複選）</p>	<p>6-6-1 <input type="checkbox"/>計畫有助打破性別框架</p> <p>6-6-2 <input type="checkbox"/>計畫有助尊重性別差異</p> <p>6-6-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計畫有助消除性別歧視</p> <p>6-3-4 <input type="checkbox"/>計畫有助凝聚性別認同 ※針對上述簡要說明：<u>藉由不同性別共同參與活動，完成賽事，有助於消除性別歧視。</u></p> <p>6-6-5 <input type="checkbox"/>計畫無涉及，請說明原因： _____</p>	<p>預防或消除傳統文化對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限制或僵化期待。</p>

新北市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表一：計畫案）

6-7 計畫評核 (單選)	6-7-1 <input type="checkbox"/> 計畫設計評量性別平等成效方法 具體作法： 6-7-2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計畫無涉及，請說明原因： _____	填寫無涉及請說明原因。
6-8 計畫追蹤 與列管(單選)	6-8-1 <input type="checkbox"/> 計畫列入定期管考機制 具體作法：_ 6-8-2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計畫無涉及，請說明原因： _____	例如由市府研考單位列管、或由局處自行列管、或由性平會列管。

柒、檢視結果

7-1 計畫與性別相關性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高度相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部分相關 <input type="checkbox"/> 不相關 說明：_____	
7-2 計畫運用性別主流化操作工具	<input type="checkbox"/> 性別意識培力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性別統計 <input type="checkbox"/> 性別分析 <input type="checkbox"/> 性別平等宣導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第二部分-程序參與	本部分由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填寫 至少應徵詢1位以上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意見，民間專家學者資料請至性別主流化人才資料庫參閱 (http://gm.taiwanwomencenter.org.tw/zh-tw/Home/Index)	
(一)基本資料	8-1 程序參與期程或時間：109年7月10日至109年7月14日	
	8-2 專家學者：劉梅君、教授、政大、勞動研究/性別研究	
	8-3 參與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會議 <input type="checkbox"/> 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書面意見	
	8-4 業務單位所提供之資料 8-4-1 相關統計資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很完整、可更完整、現有資料不足須設法補足) <input type="checkbox"/> 無(應可設法找尋、現狀與未來皆有困難) 8-4-2 計畫相關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有，且具性別目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但無性別目標 <input type="checkbox"/> 無	
	8-5 計畫/政策與性別關聯之程度 <input type="checkbox"/> 完全/高度相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部分相關 <input type="checkbox"/> 不相關	
(二)主要意見	8-6 受益對象之合宜性:running holiday 集路跑、鐵道及旅遊目的，很具創意。五年來每年吸引約五千名參賽者，去年參賽者的性別分布約為	

新北市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表一：計畫案）

男性 55%、女性 45%，此性別差距這些年變動不大，且該落差似乎反應台灣 13 歲以上國人平常有規律運動習慣的性別落差(男性比例高於女性)。性別落差的確有限，但也有十個百分點的差距。因此若能進一步縮小差距，會更令人期待。

8-7 問題與需求評估說明之合宜性：

評估說明中指出，「參賽者性別分布約為男性 55%、女性 45%，分布情形穩定且比例差距不大，…同時歷年參賽者的性別比例與國人平常有規律運動習慣的性別比例趨勢相符，均為男性高於女性」，此段說明顯然沒有認為該賽事有性別問題，若果如此，何以仍舊挑選這個主題來進行性別影響評估呢？

8-8 計畫目標說明之合宜性：

計畫目標的文字說明是：「藉由推廣度假路跑(Running Holidays)活動，辦理賽事讓選手親身造訪，以雙腳認識雙溪貢寮地區，並發放選手消費券與地方餐飲業、旅宿業合作，達到運動旅遊推廣地方觀光目的。」，由於前面問題需求部分沒有發現問題，因此自然而然就沒有性別目標的發想與設定。

8-9 促進與確保計畫融入性別觀點之方法之合宜性：

此計畫在賽事規則上，倒是有性別意識地規定第一棒一定要由同組女選手出賽，這是很棒的設計。除此之外，在七人一組的性別上就沒有任何規定，由於鐵道馬拉松路跑有時間限制，且是比賽，因此各組在組隊上，會不會有性別篩選，因此造成男性人數高出女性十個百分點？如果要提升女性的參賽率，是否未來在賽事的規劃上，可以設計 8 人一隊，每隊男女各半？

或者可以透過調查來檢討有哪些賽事安排不利女性參與，以便未來改善，促進更多女性參與！

8-10 資源與過程說明之合宜性：

目前這部分的說明聚焦於此賽事的規畫要求第一棒是女性參賽者。或者可以就賽事安排中還有哪些未顧及女性需求的地方，例如托育服務的有無，或沿途的相關支援措施，是否會影響女性的參賽，這些可能被忽略的地方，可以深入進行了解，以消除女性參賽的障礙。

8-11 效益評估說明之合宜性：

第一棒由女性參賽者擔任，是很棒的安排，但是否可以「藉由賽制保障女性參與活動機會」，而達成性別平等的目標，需要在進一步了解，目前賽事的安排，是否還有哪些更友善的措施可以促進女性的參與。

新北市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表一：計畫案）

8-12 檢視結果之合宜性：允為合宜

8-13 給予機關改善綜合建議事項：

此賽事第一棒規定由女性參賽者為之，非常有創意，但僅憑此安排，是否能達成女性在參與這類活動上的實質性別平等，可能還有再檢視的空間。或許可以做個調查，各隊在組隊時，會不會為了贏得賽事，而對女性有篩選的情況？賽程中提供的支援服務是否可以有更友善地的規劃，以利更多女性參與？

第三部分-評估結果

本部分由機關人員填寫

9-1 評估結果之綜合說明：

本活動在賽事規則律定第一棒由女性參賽者為之，具性別意識，惟經檢視其他賽事安排設計內容，應尚有其他可促成「實質性別平等」之作為，例如調查「賽事成績」是否為影響參賽者性別組成的因素？「托育服務」或其他支援措施，是否為影響女性參賽的障礙等。

9-2 參採情形：

擬在本屆賽事問卷調查表新增相關調查問題，包含前揭影響參賽者性別組成的因素、賽事活動支援措施是否為影響女性參賽的障礙、歷屆得獎隊伍的性別統計等，以作為後續改善與促進實質性別平等措施之參考依據。

9-2-1 說明採納意見後之計畫/政策調整(條例式說明)

已完成 或 預計完成 日期：109 年 12 月 6 日

9-2-2 說明未參採之理由或替代規劃(條例式說明)

已完成 或 預計完成 日期：109 年 12 月 6 日

9-3 通知程序參與之專家學者本計畫/政策的評估結果已於

109 年 7 月 15 日將「評估結果」以下列方式通知程序參與者審閱

傳真 e-mail 郵寄 其他

9-4 提報性平專案小組日期：109 年 8 月 4 日

相關意見或決議：照案通過